

招商银行（资产托管部）

东方红新睿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21年半年度报告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：

托管人声明，在本报告期内，资产托管人——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资产管理合同、托管协议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职责。

我部对资产管理人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投资组合报告等财务数据复核无误。

特此报告。



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

日